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8月17日停牌，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2017年8月17日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8月24日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7年8月31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7年9月7日《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2017年9月18日《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7年9月21日《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25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特科技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已组织相关方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逐条讨论与答复，2017年10月31日，公司已协调各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完成问询函的回复，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11月1日起复牌。

。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